

方城县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 方城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方城县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 活动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成员单位，全县各基层人民法庭、人民法院相关业务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联席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扩大我县常态化府院联动机制的知晓度和影响力，根据省市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有关文件精神及县政府领导批示精神，现将《方城县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活动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方城县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

方城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16日

方城县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活动分工方案

一、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深化府院联动、协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目标，通过及时发布工作动态，总结宣传工作成效和亮点经验，不断扩大我县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的知晓度和影响力，为法治方城、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二、工作措施

（一）发布工作动态。在政府和法院、司法局等承担牵头重点问题事项的成员单位门户网站，开设府院联动工作信息专栏，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工作进展。

牵头单位：各乡镇(街道办)、县政府办、法院、司法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方城银保监办。

参加单位：县政府其他有关部门

（二）加强社会宣传。组织《方城信息报》《天平方城》《法治方城》等县新闻媒体加强法治政府宣传，定期刊登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和府院联动工作典型经验、理论文章等。各单位积极向县法治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利用县融媒体中心开设的“局长说”栏目提供府院联动宣传信息素材等。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政府办、县司法局

参加单位：县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县法院、各乡镇(街道办)

（三）推动内部交流。充分利用“方城普法”、“法治方城”微信公众号和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情况交流》《法

治方城》工作简报等内部刊物，强化府院联动工作的经验推广、工作交流。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单位每月至少向县联席办报送 1 篇宣传信息或典型案例。

牵头单位：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公室、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参加单位：县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县法院、各乡镇（街道办）、政府及有关单位

（四）定期总结报送。县政府办、县法院、县司法局等府院联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定期分析总结，向县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县府院联动工作重大进展、亮点经验。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法院、县司法局

参加单位：县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各乡镇（街道办）、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领导。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单位要切实提高认识，加强对宣传活动的领导，明确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和责任人，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制度，细化工作举措，做到既抓工作落实，又抓宣传报道。

（二）形成宣传合力。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单位要及时收集、发布工作动态，跟踪总结工作亮点、典型经验，在做好本单位宣传工作基础上，分口报送，逐级推送，实现府院联动工作进展到哪里，宣传工作就做到哪里，在全县形成浓厚氛围。

（三）做好工作保障。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单位法治（制）机构承担着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任，要

切实选好、充实好法治机构工作队伍，加强经费保障，为履行府院联动新职能提供有力保障。

（四）强化督导通报。各单位推进府院联动工作情况及宣传信息报道情况将列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和评先奖优的重要依据。县府院联动联席办根据各单位工作情况适时通报。

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部门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按照要求制定宣传活动方案，日常宣传的图文资料，及时报送至县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fcfazhizhengfu@126.com）